

证券代码：839418

证券简称：控汇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落实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与目标，进一步增强对子公司的控制力度，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拟收购自然人股东向绪军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汇联君电子有限公司 30%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90 万元），鉴于向绪军未实缴资本，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3,625.15 元。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汇联君的股权由 70%变更为 100%，向绪军不再持有汇联君的股权，汇联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同步控汇股份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汇联君电子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为“深圳市百幕科技有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其中，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284,642,574.36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149,216,251.59元。标的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实缴资本0万元，本次拟以13,625.15元收购向绪军的30%的股权，公司承担的实际出资义务30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1.06%，占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2.02%，公司12个月内累计购买相关资产未达到总资产30%。

本次投资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2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向绪军

住所：湖南省石门县易家渡镇井湾村 1 组 01024 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自然人向绪军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汇联君电子有限公司 30%的股权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库坑诚光工业园 8 号 3 栋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深圳市汇联君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03 月 25 日，注册资本：300 万人民币，实收资本 0 万元，主营业务：手机、网络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及相关元器件的研发、设计和销售；货物及设计进出口；企业互联网平台系统的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无

（二）定价依据

公司拟收购自然人股东向绪军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汇联君电子有限公司 30%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90 万元），鉴于向绪军未实缴资金，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3,625.15 元。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汇联君的股权由 70%变更为 100%，向绪军不再持有汇联君的股权，汇联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为落实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与目标，进一步增强对子公司的控制力度，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拟收购自然人股东向绪军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汇联君电子有限公司 30%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90 万元），鉴于向绪军未实缴资金，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3,625.15 元。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汇联君的股权由 70%变更为 100%，向绪军不再持有汇联君的股权，汇联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同步控汇股份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汇联君电子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为“深圳市百幕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变更的子公司名称以行政管理部门最终审批与登记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交易协议无其他情况说明。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公司本次收购股权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了更好的拓展新业务，充分发挥公司在行业领域方面的优势。为以后公司拓展销售渠道，提高销售收入做准备。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积极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积极意义，对公司未来财务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9日